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2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3—4 页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4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5—55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14〕6615号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监测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9月30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和2014年1-9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理工监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理工监测公司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9月30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和2014年1-9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和方法的说明。本报告仅供理工监测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段

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60,062,631.26	680,200,689.71	短期借款	18		1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2	25,379,266.73	33,588,039.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243,664,181.01	310,435,769.59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4	25,811,129.59	6,393,318.99	应付账款	19	29,287,656.58	43,599,671.75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0	83,391,119.09	64,135,506.55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1	9,825,647.11	17,867,919.3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2	10,504,389.51	19,716,979.91
其他应收款	5	39,820,821.63	32,884,865.91	应付利息	23		20,5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24	153,051,000.00	600,000.00
存货	6	195,540,437.27	153,589,282.74	其他应付款	25	3,929,438.53	3,461,740.32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7	191,636,854.41	51,493,345.62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1,281,915,321.90	1,268,585,311.71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9,989,250.82	159,402,317.88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长期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15,897,000.00	20,500,000.00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收款				专项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9		875,339.57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10	20,215,661.91	21,053,196.15	递延收益	26	1,000,000.00	
固定资产	11	254,992,099.59	268,201,59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12	400,409.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290,989,250.82	159,402,317.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			
油气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5,576,004.17	2,964,209,224.49
无形资产	13	69,359,703.30	73,286,901.00	少数股东权益		14,362,550.69	1,709,819.47
开发支出							
商誉	14	1,473,247,750.60	1,467,752,975.68				
长期待摊费用	15	1,056,867.66	1,414,156.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3,842,990.76	3,651,889.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9,012,483.78	1,856,736,050.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9,938,554.86	2,965,919,043.96
资产总计		3,120,927,805.68	3,125,321,36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0,927,805.68	3,125,321,361.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267,450,136.45	536,645,939.25
其中：营业收入	1	267,450,136.45	536,645,939.25
利息收入			
保费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7,450,588.29	351,933,479.39
其中：营业成本	1	71,286,251.45	164,507,636.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4,024,205.01	8,023,318.81
销售费用	3	47,237,874.70	66,503,390.21
管理费用	4	91,486,987.21	133,401,590.79
财务费用	5	-12,937,167.84	-22,655,067.89
资产减值损失	6	6,352,437.76	2,152,610.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3,382,821.76	1,717,377.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55.02	-48,297.5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382,369.92	186,429,837.01
加：营业外收入	8	29,353,205.52	41,220,257.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4,236.18	186,443.92
减：营业外支出	9	1,127,910.39	632,969.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782.19	167,843.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607,665.05	227,017,125.09
减：所得税费用	10	10,967,440.23	19,016,576.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40,224.82	208,000,54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780,749.09	208,444,338.11
少数股东损益		-1,140,524.27	-443,789.5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	0.20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51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4.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80,640,224.82	208,000,54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780,749.09	208,444,338.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0,524.27	-443,789.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一世纪公司）、深圳市中信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林琳等 11 位自然人股东在原宁波理工监测设备有限公司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12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20000000369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28,252 万元，股份总数 28,252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输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环保、煤矿监测设备，过程控制监测设备的开发、制造、批发、零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服务；自有房屋出租；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二、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

根据 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江西高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博联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林生等 48 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博微公司）100%的股权；购买成都尚青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银泰睿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江苏凯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薪火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润发投资有限公司和熊晖等 3 名自然人持有的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洋环科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向江西博微公司和尚洋环科公司股东合计发行 92,515,128 股 A 股股票并支付现金 53,968.32 万元现金购买江西博微公司和尚洋环科公司 100%股权。

另向实际控制人天一世纪公司、周方洁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33,794,466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2,750 万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募集配套资金将全部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12.65 元/股。

（二）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1. 江西博微公司

江西博微公司系由江西高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能投资公司）、宁波博联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朱林生等 48 位自然人股东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1 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6000011000724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2,606 万元。

截至购买基准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江西博微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212,861,328.27 元（含拟向原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 15,245.10 万元），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14）6507 号）。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博微新技术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字（2014）48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江西博微公司全部权益评估结果为 141,941.16 万元，扣除以向原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 15,245.10 万元后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26,696.06 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江西博微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为 12.60 亿元。

2. 尚洋环科公司

尚洋环科公司前身为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11010800478729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历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改由成都尚青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银泰睿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股东投资，并于 2011 年 7 月 29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股份总数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截至购买基准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尚洋环科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150,723,305.64 元，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14）6513 号）。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尚洋环科公司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字（2014）483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尚洋环科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为 45,949.15 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尚洋环科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为 4.5 亿元。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假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于2013年1月1日已经完成，江西博微公司和尚洋环科公司自2013年1月1日即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以本公司历史财务报表及购并日江西博微公司和尚洋环科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编制。被收购方江西博微公司和尚洋环科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已按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重新厘定。

公司本次交易双方确认标的资产的价格171,100万元，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以171,100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江西博微公司和尚洋环科公司，故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2013年1月1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江西博微公司和尚洋环科公司2014年9月30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四、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起至2014年9月30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证据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如下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C+(P-C)\times(D_1-D_r)/D_1$$

其中：

FV 为估值日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C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 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_1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限售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_r 为估值日剩余限售期，即估值日至限售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

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承兑汇票和预付款项），同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

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为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核算，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

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专用设备	5-10	5	19.00-9.50
通用设备	3- 5	5	31.67-19.00
运输工具	4- 8	5	23.75-11.8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商品化软件	10
商标及专利	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

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十八）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力在线监测系统、电网调度系统、电力造价信息系统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系统集成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自主开发软件按商品销售原则确认收入;定制软件以客户验收合格取得收款凭证时确认收入;系统集成项目以客户验收合格取得收款凭证时确认收入;运维服务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内根据合同额按月平均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3.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

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注1]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	1.2%、12%

	收入的 12%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2.5%、15%、25%[注 2]

[注 1]: 软件产品享受自产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3]37 号附件三第四点一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免征增值税。

[注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博微公司按 10%计缴, 子公司杭州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甬能公司)、宁波汉迪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宁波汉迪公司)按 12.5%的税率计缴; 子公司尚洋环科公司、宁波高新区理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信息公司)、北京惠达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达丰公司)、杭州雷鸟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州鸟公司)、浙江雷鸟智能电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鸟智能公司)按 15%的税率计缴; 其他子公司及孙公司按 25%的税率计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资格的批复》(甬国税函〔2013〕36号)、宁波保税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函》(保国税函〔2013〕1号)规定, 本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改革税务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甬国税发〔2003〕51号)、甬国税函〔2012〕257号、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宁波美格电力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资格的通知》(高国税函〔2012〕18号)规定, 子公司理工信息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超税负返还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改革税务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甬国税发〔2003〕51号)、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宁波金唐软件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资格的批复》（甬国税函〔2011〕249 号）、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金唐软件有限公司等 8 户企业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资格的通知》（高国税函〔2012〕1 号）规定，子公司宁波汉迪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软件企业产品超税负退税优惠政策。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税收减免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12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杭州雷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的批复》（杭国税滨〔2013〕368 号、杭国税滨〔2013〕462 号）规定，子公司杭州雷鸟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软件企业产品退税优惠政策。

(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税收减免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12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雷鸟智能电网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的批复》（杭国税滨〔2013〕15 号、杭国税滨〔2013〕153 号、杭国税滨〔2013〕283 号）规定，子公司雷鸟智能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软件企业产品超税负退税优惠政策。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税收减免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12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杭州市西湖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杭州海康雷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超税负退税资格的批复》（杭国税西〔2012〕89 号、杭国税西〔2012〕135 号）规定，子公司杭州海康雷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海康雷鸟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软件企业产品超税负退税优惠政策。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杭州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已征增值税实行超税负退税的批复》（余国税函〔2013〕37 号）规定，子公司杭州甬能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软件企业产品超税负退税优惠政策。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北京惠达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朝国税通〔2012〕200249 号、朝国税通〔2013〕200046 号、朝国税通〔2013〕200091 号）规定，子公司惠达丰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软件企业产品超税负退税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江西博微公司、尚洋环科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

(10) 根据财税[2013]37号附件三第四点一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江西博微公司技术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等五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 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博微公司经五部委联合审核认定为“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按 10%计缴。

(2)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甬高企认领〔2013〕1号》文件,子公司宁波高新区理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子公司理工信息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计缴。

(3)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关于杭州新源电子研究所等 1125 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浙科发高〔2011〕263 号),子公司雷鸟软件公司、雷鸟智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 号),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之前的有效期内,其当年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子公司雷鸟软件公司、雷鸟智能公司 2013 年按 15%计缴、2014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5%计缴。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的有关规定及杭州市余杭地方税务局余杭税务分局批复,子公司杭州甬能公司为软件企业,自 2011 年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杭州甬能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12.5%税率计缴。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的有关规定及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子公司宁波汉迪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为软件企业,自 2012 年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3 年度享受免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4 年 1-9 月宁波汉迪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12.5%税率计缴。

(6) 根据北京市 2011 年度第一批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及北京市朝阳区国家

税务局批复朝国税备减免[2012]11300002 号文批复，子公司惠达丰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 号），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之前的有效期内，其当年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子公司惠达丰公司 2014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5%计缴。

(7)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尚洋环科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09 年-2011 年)。尚洋环科公司 2012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查，2013 年度、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高新技术企业 15%优惠税率计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注 1]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天一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制造业	2,000 万	技术推广(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	76217774-2
西安天一世纪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西安	制造业	3,000 万	电气设备、仪器仪表、监测设备、计算机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自有房屋出租;货物、技术的进出口经营	77593199-4
理工信息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波	软件企业	200 万	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电力监测设备的研发、生产;软件开发及服务	79950482-3
杭州甬能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	软件企业	1,800 万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软件、硬件、电力监测设备;销售电力监测设备等	68294234-4
北京华电高科智能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制造业	400 万	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服务等	56577956-8
宁波理工电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波	制造业	500 万	电力滤波设备、动态无功补偿设备、逆变器、柔性交流输电设备以及其他大功率电子电力设备、自动化成套	58395394-5

					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等；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宁波杰锐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波	制造业	5,800 万	变压器、电机、互感器、电抗器、开关柜、配电自动化设备、智能电器及相关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电气工程安装、软件开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09983299-X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天一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2,850,369.75		100.00	100.00	是
西安天一世纪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9,298,211.46		100.00	100.00	是
宁波高新区理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杭州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北京华电高科智能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2,040,000.00		51.00	51.00	是
宁波理工电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250,000.00		65.00	65.00	是
宁波杰锐智能电气有限公司[注 2]	0.00		51.00	51.00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华电高科智能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472,499.35		
宁波理工电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569,996.26		
宁波杰锐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3,589,220.33		

[注 1]：以下分别简称北京天一公司、西安天一公司、理工信息公司、杭州甬能公司、北京华电公司和电力电子公司、杰锐智能公司。

[注 2]：杰锐智能公司注册资本为 5,800.00 万元，本公司应出资 2,958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出资时间 2024 年 5 月 1 日前。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370 万元，均系少数股东出资。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宁波汉迪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波	软件企业	150 万	传感技术及光电传感设备的研发；传感设备的批发、零售、生产、加工；光电传感系统应用集成的咨询、技术开发等	68800943-2
杭州雷鸟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	软件企业	3,000 万	服务：电子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成果转让，承接电子计算机网络工程；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设备，电气设备等	71253304-0
雷鸟智能公司[注 1]	企业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杭州	软件企业	2,000 万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网智能控制系统、电力监测产品，气象环保监测产品（除承接修试电力设施）；批发、零售：电网智能控制系统设备、电力监测设备、气象环保监测产品、安防设备等	78531730-6
海康雷鸟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	软件企业	500 万	制造、加工：数字化安全在线监测电子设备；服务：数字化安全在线监测电子设备及软件的研究开发；批发、零售：数字化安全在线监测电子设备等	79092693-1
惠达丰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软件企业	2,000 万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专业承包。	66561272-2
江西博微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	软件企业	2,606 万	公司经营范围：电脑软件、硬件的开发、销售，网络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技术培训、咨询服务；防盗报警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工程，房屋租赁。	70551651-7
江西博微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注 2]	企业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南昌	软件企业	500 万	弱电智能化、系统集成、防盗报警闭路电视监控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与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8162177-9
北京博微广华科技有限公司[注 2]	企业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北京	软件企业	500 万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专业承包；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除外）。	69631649-1
江苏博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 2]	企业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南京	软件企业	500 万	电力设备的研发；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弱电	07071321-7

					工程、网络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	
尚洋环科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制造业	6,000 万	环保高新技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集成；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74334656-3
金华尚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注 3]	全资子公司	济南	制造业	1,000 万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环保监测仪器的开发、生产、销售。(须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59701188-7
山东尚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 3]	全资子公司	金华	制造业	500 万	环保技术研究、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业务咨询)；机械加工。	77702157-2
南京尚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注 3]	全资子公司	南京	软件企业	2,000 万	环境监测；环境软件研发、销售；水利、电力、环保及工业自动化信息系统咨询、设计、集成、服务及产品销售；企业信息咨询。	77702157-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宁波汉迪公司	6,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杭州雷鸟公司	83,250,000.00		100.00	100.00	是
雷鸟智能公司	8,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海康雷鸟公司	13,862,851.90		100.00	100.00	是
惠达丰公司	16,000,000.00		51.00	51.00	是
江西博微公司	1,26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江西博微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北京博微广华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江苏博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尚洋环科公司	4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山东尚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金华尚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南京尚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注 1]：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51% 股权，全资子公司杭州雷鸟公司持有该公司 49% 股权。

[注 2]：以下分别简称博微智能化公司、北京博微公司、江苏博微公司系江西博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注 3]：山东尚洋公司、金华尚清公司、南京尚清公司系尚洋环科公司之子公司。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惠达丰公司	9,730,834.75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与自然人股东梅林江共同投资设立了宁波杰锐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330214000050152 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5,800.00 万元，公司应于 2024 年 5 月 1 日前出资 2,95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拥有对其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 2014 年 4 月公司与惠达丰公司股东李强、陈志强、魏晓东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本公司以 1,600 万元持有惠达丰公司 51% 股权，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5 月 28 日、6 月 17 日共支付投资款 800 万元。该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4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杰锐智能公司	3,473,919.04	-226,080.96
惠达丰公司	11,858,846.42	-739,634.14

(四)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惠达丰公司	5,494,774.92	合并成本与购买日按本公司拥有权益比例计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	--------------	--

七、合并备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是指2014年1月1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2014年9月30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2014年1-9月。

（一）合并备考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527,955.06			306,663.49
小 计			527,955.06			306,663.4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53,601,922.21			674,852,296.42
小 计			553,601,922.21			674,852,296.4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注]			5,932,753.99			5,041,729.80
小 计			5,932,753.99			5,041,729.80
合 计			560,062,631.26			680,200,689.71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括各项保证金5,932,753.99元。

2.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6,888,187.63		16,888,187.63	28,681,843.00		28,681,843.00
商业承兑汇票	8,937,978.00	446,898.90	8,491,079.10	5,164,417.00	258,220.85	4,906,196.15
合 计	25,826,165.63	446,898.90	25,379,266.73	33,846,260.00	258,220.85	33,588,039.15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269,028,305.50	100.00	25,364,124.49	9.43	337,006,496.84	100.00	26,570,727.25	7.88
小 计	269,028,305.50	100.00	25,364,124.49	9.43	337,006,496.84	100.00	26,570,727.25	7.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269,028,305.50	100.00	25,364,124.49	9.43	337,006,496.84	100.00	26,570,727.25	7.88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4,912,348.28	72.45	9,745,617.42	256,859,267.64	76.21	12,842,963.39
1-2 年	47,066,203.32	17.49	4,706,620.34	56,615,090.78	16.80	5,661,509.07
2-3 年	11,992,911.56	4.46	2,398,582.32	14,091,983.48	4.18	2,818,396.69
3-4 年	12,056,143.14	4.48	6,028,071.57	7,031,354.17	2.09	3,515,677.09
4-5 年	1,718,221.20	0.64	1,202,754.84	2,255,399.20	0.67	1,578,779.44
5 年以上	1,282,478.00	0.48	1,282,478.00	153,401.57	0.05	153,401.57
合 计	269,028,305.50	100.00	25,364,124.49	337,006,496.84	100.00	26,570,727.25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明细汇总	货款	881,300.51	难以收回	否
小 计		881,300.51		

(3) 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	------	----	---------------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814,640.86	[注 1]	6.99
重庆市电力检修公司	非关联方	9,651,330.00	1 年以内	3.59
杭州申昊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82,000.00	[注 2]	3.3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17,351.18	[注 3]	2.72
领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8,375.95	[注 4]	2.55
小 计		51,713,697.99		19.23

[注 1]：其中账龄 1 年以内的 16,773,587.06 元、账龄 1-2 年的 2,041,053.80 元。

[注 2]：其中账龄 1 年以内的 4,814,100.00 元、账龄 1-2 年的 4,267,900.00 元。

[注 3]：其中账龄 1 年以内的 5,908,541.08 元、账龄 1-2 年的 1,408,810.10 元。

[注 4]：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2,445,400.00 元、账龄 1-2 年的 855,000.00 元，账龄 2-3 年的 3,547,975.95 元。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4,766,329.99	89.71	1,238,316.50	23,528,013.49	6,020,917.57	88.05	301,045.89	5,719,871.68
1-2 年	1,811,893.26	6.56	181,189.33	1,630,703.93	520,175.38	7.61	52,017.54	468,157.84
2-3 年	580,223.21	2.10	116,044.64	464,178.57	189,510.39	2.77	37,902.08	151,608.31
3-4 年	267,792.58	0.97	133,896.29	133,896.29	107,362.33	1.57	53,681.17	53,681.16
4-5 年	181,124.38	0.66	126,787.07	54,337.31				
合 计	27,607,363.42	100.00	1,796,233.83	25,811,129.59	6,837,965.67	100.00	444,646.68	6,393,318.99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圣海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41,025.38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北京瑞驰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3,354.59	[注]	预付软件款
河北和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0,97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北京普路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1,509.4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安徽省碧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9,941.0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小计		11,266,800.46		

[注]:其中账龄在1年以内的金额为1,344,834.59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688,520.00元。

(3) 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43,516,449.69	100.00	3,695,628.06	8.49	35,673,959.83	100.00	2,789,093.92	7.82
小计	43,516,449.69	100.00	3,695,628.06	8.49	35,673,959.83	100.00	2,789,093.92	7.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3,516,449.69	100.00	3,695,628.06	8.49	35,673,959.83	100.00	2,789,093.92	7.82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518,576.04	72.42	1,575,849.23	24,170,140.93	67.75	1,208,507.07
1-2年	6,177,703.38	14.20	617,770.34	9,631,799.39	27.00	963,179.94
2-3年	4,884,834.13	11.23	976,966.82	1,211,909.51	3.40	242,381.91
3-4年	773,376.14	1.78	386,688.07	468,710.00	1.31	234,355.00
4-5年	78,688.00	0.18	55,081.60	169,100.00	0.48	118,370.00
5年以上	83,272.00	0.19	83,272.00	22,300.00	0.06	22,300.00
合计	43,516,449.69	100.00	3,695,628.06	35,673,959.83	100.00	2,789,093.92

(2) 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或内容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3,762.00	1 年以内	6.99	投标保证金
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	非关联方	2,301,275.00	[注]	5.29	质保金
桐梓县九坝镇翔鹏煤炭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4,500.00	1 年以内	4.65	暂付款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非关联方	1,979,500.00	1 年以内	4.55	质保金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1,179,000.00	1-2 年	2.71	质保金
小 计		10,528,037.00		24.19	

[注]: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金额为 1,366,625.00 元、账龄 1-2 年的金额为 934,650.00 元。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5,220,211.29	910,911.44	54,309,299.85	64,662,028.35	910,911.44	63,751,116.91
在产品	18,013,428.60		18,013,428.60	17,742,760.15		17,742,760.15
库存商品	23,426,701.30	127,212.49	23,299,488.81	19,891,599.06	127,212.49	19,764,386.57
工程施工	99,918,220.01		99,918,220.01	52,331,019.11		52,331,019.11
合 计	196,578,561.20	1,038,123.93	195,540,437.27	154,627,406.67	1,038,123.93	153,589,282.7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910,911.44				910,911.44
库存商品	127,212.49				127,212.49
小 计	1,038,123.93				1,038,123.93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企业所得税	3,309,779.13	576,570.0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27,075.28	916,775.56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理财产品	188,000,000.00	
合 计	191,636,854.41	51,493,345.62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注]	15,897,000.00	20,500,000.00
合 计	15,897,000.00	20,500,000.00

[注]：系公司对外投资的股权。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 明细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小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20,797,000.00	20,797,00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4,900,000.00	4,900,000.00

2) 增减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小 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本期计提	4,900,000.00	4,900,000.00
本期减少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4,900,000.00	4,900,000.00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北京博联创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	权益法	900,000.00	875,339.57	-875,339.57	
合 计		900,000.00	875,339.57	-875,339.57	

[注]：以下简称博联创达公司，本期减少系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北京中联弘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北京博联创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中联弘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 110 万元。

10.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23,509,733.00			23,509,733.00
房屋及建筑物	23,509,733.00			23,509,733.00
2) 累计折旧小计	2,456,536.85	837,534.24		3,294,071.09
房屋及建筑物	2,456,536.85	837,534.24		3,294,071.09
3) 账面净值小计	21,053,196.15		837,534.24	20,215,661.91
房屋及建筑物	21,053,196.15		837,534.24	20,215,661.91
4)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小计				
房屋及建筑物				
5) 账面价值合计	21,053,196.15		837,534.24	20,215,661.91
房屋及建筑物	21,053,196.15		837,534.24	20,215,661.91

本期折旧额 837,534.24 元。

11.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340,674,511.17	6,555,548.31		2,889,784.53	344,340,274.95
房屋及建筑物	251,392,810.48	160,963.95			251,553,774.43
通用设备	16,754,318.20	3,574,612.83			20,328,931.03
专用设备	48,344,060.78	2,315,159.16		2,406,411.53	48,252,808.41
运输工具	24,183,321.71	504,812.37		483,373.00	24,204,761.08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
2) 累计折旧小计	72,472,920.01	470,703.03	18,323,201.11	1,918,648.79	89,348,175.36
房屋及建筑物	28,657,160.49		9,085,809.09		37,742,969.58
通用设备	9,129,678.44	470,703.03	2,106,458.64		11,706,840.11

专用设备	18,891,600.14		5,051,204.85	1,480,382.47	22,462,422.52
运输工具	15,794,480.94		2,079,728.53	438,266.32	17,435,943.15
3) 账面净值小计	268,201,591.16		---	---	254,992,099.59
房屋及建筑物	222,735,649.99		---	---	213,810,804.85
通用设备	7,624,639.76		---	---	8,622,090.92
专用设备	29,452,460.64		---	---	25,790,385.89
运输工具	8,388,840.77		---	---	6,768,817.93
4) 减值准备小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通用设备			---	---	
专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5) 账面价值合计	268,201,591.16		---	---	254,992,099.59
房屋及建筑物	222,735,649.99		---	---	213,810,804.85
通用设备	7,624,639.76		---	---	8,622,090.92
专用设备	29,452,460.64		---	---	25,790,385.89
运输工具	8,388,840.77		---	---	6,768,817.93

[注]: 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相应转入固定资产原价 536,606.79 元, 累计折旧 470,703.03 元。

本期折旧额为 18,323,201.11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227,962.00 元。

(2) 期末, 账面原值为 1,672.22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属证明。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工程	400,409.96		400,409.96			
合计	400,409.96		400,409.96			

(2) 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
------	-----	-----	------	--------	------	--------

						算比例(%)
其他零星工程			628,371.96	227,962.00		
合 计			628,371.96	227,962.0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年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其他零星工程						400,409.96
合 计						400,409.96

13.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82,327,830.22	1,424,320.00		83,752,150.22
土地使用权	14,815,108.00			14,815,108.00
商品化软件	5,476,752.22	1,424,320.00		6,901,072.22
商标及专利	62,035,970.00			62,035,970.00
2) 累计摊销小计	9,040,929.22	5,351,517.70		14,392,446.92
土地使用权	1,802,505.11	222,226.67		2,024,731.78
商品化软件	1,032,739.11	476,767.28		1,509,506.39
商标及专利	6,205,685.00	4,652,523.75		10,858,208.75
3) 账面净值小计	73,286,901.00			69,359,703.30
土地使用权	13,012,602.89			12,790,376.22
商品化软件	4,444,013.11			5,391,565.83
商标及专利	55,830,285.00			51,177,761.25
4) 减值准备小计				
土地使用权				
商品化软件				
商标及专利				
5) 账面价值合计	73,286,901.00			69,359,703.30
土地使用权	13,012,602.89			12,790,376.22
商品化软件	4,444,013.11			5,391,565.83

商标	55,830,285.00			51,177,761.25
----	---------------	--	--	---------------

14.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减值准备
宁波汉迪公司	4,857,169.99			4,857,169.99	
雷鸟软件公司	44,336,135.67			44,336,135.67	
海康雷鸟公司	4,624,958.80			4,624,958.80	
江西博微公司	1,141,186,353.36			1,141,186,353.36	
北京尚洋公司	272,748,357.86			272,748,357.86	
惠达丰公司		5,494,774.92		5,494,774.92	
合 计	1,467,752,975.68	5,494,774.92		1,473,247,750.60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414,156.86		357,289.20		1,056,867.66	
合 计	1,414,156.86		357,289.20		1,056,867.66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188,791.53	2,782,874.08
存货跌价准备	103,812.39	104,936.32
合并范围内销售未实现利润	550,386.84	764,079.31
合 计	3,842,990.76	3,651,889.71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27,545,855.90
存货跌价准备	1,038,123.93
合并范围内销售未实现利润	4,393,932.32
小 计	32,977,912.15

17.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注]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0,062,688.70	2,121,497.09		881,300.51	31,302,885.28
存货跌价准备	1,038,123.93				1,038,123.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900,000.00			4,900,000.00
合 计	31,100,812.63	7,021,497.09		881,300.51	37,241,009.21

[注]:其中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669,059.33 元。

18.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9.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货款	28,119,435.19	40,971,116.26
工程款、设备款、质保金	1,168,221.39	2,628,555.49
合 计	29,287,656.58	43,599,671.75

(2) 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0.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83,391,119.09	64,135,506.55
合 计	83,391,119.09	64,135,506.55

(2) 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2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97,618.28	58,147,794.21	66,043,008.12	9,402,404.37
职工福利费		2,087,021.64	2,087,021.64	
社会保险费		8,264,092.00	8,264,09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33,896.36	2,533,896.36	
基本养老保险费		4,836,958.11	4,836,958.11	
失业保险费		506,841.20	506,841.20	
工伤保险费		152,076.17	152,076.17	
生育保险费		234,320.16	234,320.16	
住房公积金		3,053,911.44	3,053,911.44	
其他	570,301.07	1,104,336.94	1,251,395.27	423,242.74
合 计	17,867,919.35	72,657,156.23	80,699,428.47	9,825,647.11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011,736.17	8,375,802.67
企业所得税	6,333,653.38	8,496,823.46
个人所得税	245,346.51	994,27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5,974.28	901,933.23
教育费附加	152,457.54	386,466.54
地方教育附加	101,638.40	257,644.33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67,837.78	110,242.86
印花税	9,056.00	37,247.68
残疾人保障金	7,113.89	
房产税	212,999.40	150,909.58
土地使用税	6,576.16	5,634.93
合 计	10,504,389.51	19,716,979.91

23.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500.00
合 计		20,500.00

24.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江西博微公司原股东	152,451,000.00		
深圳市中信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尚未领取
合 计	153,051,000.00	600,000.00	

25.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313,083.96	347,868.96
暂收款	522,604.02	761,550.55
其他	3,093,750.55	2,352,320.81
合 计	3,929,438.53	3,461,740.32

(2) 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26.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1,000,000.00		1,000,000.00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49,834,557.73	524,390,185.48
其他业务收入	17,615,578.72	12,255,753.77
营业成本	71,286,251.45	164,507,636.73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	209,820,894.38	41,006,230.54	428,873,133.42	100,896,345.41
水利	27,864,684.68	14,833,541.12	84,240,657.47	52,156,271.52
其他	12,148,978.67	7,510,330.00	11,276,394.59	7,429,933.04
小计	249,834,557.73	63,350,101.66	524,390,185.48	160,482,549.97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监测设备	99,105,287.08	38,915,749.55	299,013,404.16	98,440,921.51
软件	110,089,294.49	1,430,027.42	131,045,388.38	4,942,020.35
水利监测设备	27,864,684.68	14,833,541.12	84,240,657.47	52,156,271.52
其他	12,775,291.48	8,170,783.57	10,090,735.47	4,943,336.59
小计	249,834,557.73	63,350,101.66	524,390,185.48	160,482,549.97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249,834,557.73	63,350,101.66	524,208,010.38	160,399,971.55
国外销售			182,175.10	82,578.42
小计	249,834,557.73	63,350,101.66	524,390,185.48	160,482,549.97

(5) 公司前5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4年1-9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11,757,374.55	4.40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281,509.29	2.35
西安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4,149,863.25	1.55
江西高能地产(新余)有限公司	4,104,780.66	1.53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4,033,018.89	1.51
小 计	30,326,546.64	11.34

2) 2013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浙江省电力公司	45,057,421.10	8.40
国网技术学院	17,887,331.74	3.33
杭州申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152,530.02	2.45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12,415,781.32	2.31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8,623,760.80	1.61
小 计	97,136,824.98	18.1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12,055.22	1,072,253.19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项之说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8,003.75	4,054,789.31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项之说明
教育费附加	873,448.69	1,737,771.66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项之说明
地方教育附加	600,697.35	1,158,504.65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项之说明
合 计	4,024,205.01	8,023,318.81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5,938,637.47	24,427,852.84

差旅费	7,694,304.55	12,047,159.13
业务招待费	3,408,669.17	7,010,762.39
维护费、安装费	6,569,129.96	8,347,643.44
办公费	1,172,212.66	2,631,150.26
会务费	659,863.00	1,093,301.00
中标费	1,731,880.28	2,657,526.64
折旧费	1,261,902.75	1,564,926.28
运费	1,035,595.55	1,557,250.73
广告宣传费	99,091.28	509,369.48
其他	7,666,588.03	4,656,448.02
合 计	47,237,874.70	66,503,390.2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8,198,671.14	29,583,310.03
股权激励费用	2,409,030.59	5,593,786.99
技术开发费	42,057,276.31	56,644,473.48
办公费用	4,919,313.88	9,124,862.24
折旧及摊销费	10,112,122.42	15,862,458.18
业务招待费	2,443,994.10	2,479,010.10
税金	3,247,166.08	3,117,557.31
差旅费	1,403,323.08	2,488,735.15
其他	6,696,089.61	8,507,397.31
合 计	91,486,987.21	133,401,590.79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利息收入	13,574,131.04	23,224,453.35
利息支出	460,264.38	354,694.54

其他	176,698.82	285,776.91
汇兑损益		-71,085.99
合 计	-12,937,167.84	-22,655,067.89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6,352,437.76	1,844,848.15
存货跌价准备		307,762.59
合 计	6,352,437.76	2,152,610.74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55.02	-48,297.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2,705.41	-1,069,078.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00,084.9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16,930.53	261,920.63
委托贷款收益	2,341,230.80	1,672,747.58
合 计	3,382,821.76	1,717,377.15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博联创达公司	1,955.02	-48,297.53
小 计	1,955.02	-48,297.53

(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4,236.18	186,443.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4,236.18	186,443.92
政府补助	29,233,992.19	40,909,698.54
其他	4,977.15	124,115.52
合 计	29,353,205.52	41,220,257.9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 明
2014 年 1-9 月			
增值税退税	18,804,747.54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92号、财税〔2011〕100号
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4,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甬人社发〔2014〕117号、甬科计〔2014〕36号、甬经信软件〔2013〕377号、杭科计〔2013〕243号、杭财政会〔2013〕59号、洪财企〔2014〕56号、洪府字〔2013〕49号、国科发计字〔2012〕778号文件
创新基金经费补助	1,270,500.00	与收益相关	余政办〔2011〕259号、余组〔创〕管〔2011〕37号
财政专项补助	2,339,000.00	与收益相关	甬保工科〔2014〕9号、甬保工科〔2014〕2号
创业扶持资金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甬经信软件〔2013〕377号、甬人社发〔2011〕77号、甬科计〔2012〕108号
其他补助	819,744.65	与收益相关	洪人字〔2008〕119号、洪字〔2014〕23号、赣财行指〔2012〕165号、洪府厅发〔2013〕62号、洪财企〔2013〕136号
小 计	29,233,992.19		
2013 年度			
增值税退税	33,366,765.54	与收益相关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92号、财税〔2011〕100号
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2,505,521.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甬经信软件〔2013〕356号、甬经信软件〔2013〕367号、甬经信软件〔2013〕377号、杭科计〔2012〕203号、杭财教〔2012〕1085号、杭科计〔2013〕243号
创新基金经费补助	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甬经信技改〔2013〕289号文件
财政专项补助	1,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甬保工科〔2013〕14号文件
创业扶持资金	757,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甬科计〔2012〕67号、甬财政教〔2012〕616号、甬科创〔2013〕31号、甬科创〔2012〕7

			号、甬科创(2013)18号文件
其他补助	2,120,412.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40,909,698.54		

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0,782.19	167,843.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0,782.19	167,843.25
对外捐赠	450,000.00	56,500.0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08,143.10	354,976.77
其他	288,985.10	53,649.88
合计	1,127,910.39	632,969.90

1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158,541.28	19,606,617.4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91,101.05	-590,040.91
合计	10,967,440.23	19,016,576.50

1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51	0.20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49	0.17	0.49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81,780,749.09	208,444,338.11

非经常性损益	B	11,675,959.51	7,456,17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70,104,789.58	200,988,159.82
期初股份总数[注 1]	D	408,829,594.00	267,569,594.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141,26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9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408,829,594.00	408,829,594.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0	0.5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7	0.49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	周方洁	实业投资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	1,000万	36.27	36.27	余艇、周方洁、刘笑梅	66208607-7

[注]：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一世纪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说明。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无关联采购、销售业务。

2. 关联租赁情况：根据本公司和天一世纪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天一世纪公司向本公司承租 162.5 m² 办公用房，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分别按协议共收取租金及相关费用 35,100.00 元、26,325.00 元。

(三) 无关联方应收款项。

九、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根据公司 2012 年 4 月 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4 月 23 日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2 年 5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 2012 年 5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 7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740 万股并预留限制性股票 60 万股。在实际授予股票的过程中，5 名授予对象因个人原因自动放弃认购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40 万股减少到 726 万股，激励对象由 75 名减少到 70 名。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995 元/股，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 7,260,000.00 元，溢价部分 58,043,70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上述股本实收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12〕152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公司第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司确定 2012 年 9 月 26 日为授予日，向马文新等 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9.115 元。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 600,000.00 元，溢价部分 4,869,00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由其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出具天健验〔2012〕32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20 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为禁售期，禁售期后 48 个月为解锁期，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四次申请限制性股票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及 48 个月后申请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25%，具体情况如下：

解锁时间	解锁业绩条件	解锁比例
第一批于授予日 12 个月后解锁	2012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7%；以 201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25%
第一批于授予日 24 个月后解锁	2013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7.5%；以 201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5%。	25%
第一批于授予日 36 个月后解锁	2014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以 201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4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	25%
第一批于授予日 48 个月后解锁	2015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9%；以 201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10%。	25%

(二)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1. 第一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根据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议案》，批准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3 万股（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1.50 万股，经 2013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实施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的 2012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该批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变更为 363 万股），该部分股份从 2013 年 6 月 13 日起上市流通。

根据 2013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议案》。批准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 万股（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 万股，经 2013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实施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的 2012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该批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变更为 30 万股），该部分股份从 2013 年 10 月 16 日起上市流通。

2. 第二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根据 2014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议案》，批准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63 万股，该部分股份自 2014 年 6 月 11 日起上市流通。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

	情况进行估计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1,964,103.13
其中：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金额	2,409,030.59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964,103.13
其中：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金额	2,409,030.59
(四)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4,894,250.00

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 2014 年 4 月公司与惠达丰公司股东李强、陈志强、魏晓东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本公司以 1,600 万元持有惠达丰公司 51% 股权，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5 月 28 日、6 月 17 日共支付投资款 800 万元。该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4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该协议，公司对惠达丰公司余下的投资款 800 万在 2014 年或者 2015 年惠达丰公司的业绩满足以下两项之一并经公司审计确认后支付。逾期未实现业绩目标的，该笔投资款不再支付，公司以现有的 800 万出资仍持有惠达丰公司 51% 股权。

(1) 惠达丰公司 2014 年或者 2015 年营业收入达到 2000 万元，其中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实际收到货款占营业收入 70% 以上且当年净利率不低于 10%；

(2) 惠达丰公司拟获得重大订单或者发生重大项目申请，经公司审核确认同意投资的。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6,159.40	-1,050,477.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29,244.65	7,542,93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16,930.53	261,920.6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41,230.80	1,672,747.58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007.95	13,965.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3,109,557.43	8,441,089.0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083,247.92	984,910.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0,35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675,959.51	7,456,178.29

（二）净资产收益率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5	7.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5	7.01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81,780,749.09	208,444,338.11
非经常性损益	B	11,675,959.51	7,456,17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70,104,789.58	200,988,159.8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964,209,224.49	2,787,071,584.82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8,252,000/26,060,000/26,060,000/152,451,000	14,126,000/13,030,000/10,813,563.89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5/7/1/0	8/11/7
其他	子公司注销影响净资产	I ₁	1,069,078.46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₁	6
	摊销股权激励成本影响净资产	I ₂	2,409,030.59
		5,593,786.99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_2	4.50	6
	报告期月份数	K	9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E \times \frac{F}{K} - G \times \frac{H}{K} \pm I \times \frac{J}{K}$	2,977,159,114.33	2,866,955,774.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75%	7.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2.35%	7.01%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